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鈺筑
聯絡電話：08-7320415#3643
傳真：08-7337061
電子信箱：a330171@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九如鄉九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終字第11452265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22654700-1.pdf、376530000A114522654700-2.PDF)

主旨：檢送本縣立公正國中辦理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B-2-5藝術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B-2-5-2及B-2-5-3屏東在地藝術到校-歌仔戲、布袋戲研習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立公正國民中學114年12月1日屏公中教字第1140000369號函及1140000370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未具表演專長國中小教師在跨領域藝術教材教法上之研發與評量能力，以及透過認識、欣賞在地傳統表演藝術，進而轉化應用，辦理本計畫。

三、研習資訊：

(一)辦理時間及地點：

- 1、歌仔戲教學：114年12月24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0時30分，潮昇國小。
- 2、布袋戲教學：115年1月6日(星期二)上午8時至上午10時，新興國小。



(二)參加對象：

- 1、藝術領域非專長授課之教師，請學校鼓勵就近場次參加。
- 2、對藝術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之教師。
- 3、本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輔導員。

(三)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四)參加人數：每場次45人。

四、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請學校核予參加教師公(差)假。

五、其餘未盡事宜，請逕洽本縣公正國民中學李主任08-752-2097#12。

正本：本縣各國小及特殊學校、各高國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B-2-5 藝術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
B-2-5-3 屏東在地藝術到校-新興國小-布袋戲教學運用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4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提升未具表演專長國中小教師在跨領域藝術教材教法上之研發與評量能力。
- (二) 從認識、欣賞在地傳統表演藝術，進而轉化應用，發展有效教學設計。
- (三) 增加教師實際戲劇跨領域教學，提升專業素養與教學效能。
- (四) 配合 108 課綱發展彈性課程、學校本位課程或規劃社團之需求，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
- (四) 協辦單位：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及公正國中。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 (一) 辦理日期：115/01/06星期二(08:00~10:00新興國小)。
- (二) 辦理地點：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視聽教室)。
- (三) 研習時數：2小時。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參加對象：
 - 1. 對藝術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不限申請學校)之教師。
 - 2. 屏東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輔導員。
- (二) 參加人數：45 人。
- (三) 參加者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路線上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六、研習內容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7:50~07:55	報到	輔導團隊	
07:55~08:00	開幕致詞	泰武國小賴慶安校長 公正國中鄭雅靜校長	
08:00~10:00 (120mins)	到校戲說布袋戲： 話說布袋戲、腳色身法動作、 口白操偶初體驗。 跨領域表演藝術轉化， 發展有效教學之設計與應用。	講師： 小西園掌中劇團 邱文建團長 助理講師： 祝安傳統布袋戲團 陳正義 檢場/音效伴奏老師	115.01.06 星期二 新興國小 視聽教室 08:00~10:00

七、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

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 函

地址：屏東市公興路十一號
聯絡人：李佳遠
聯絡電話：08-7522097#12
電子信箱：farhome-gx@yahoo.com.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
發文字號：屏公中教字第11400003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9611X114000037000-1.pdf)

主旨：檢陳本校辦理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B-2-5藝術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B-2-5-2屏東在地藝術到校-潮昇國小-歌仔戲教學運用研習實施計畫，敬請 惠准行文相關學校踴躍參加，並給予公(差)假(課務自理)，請 鑒核。

說明：

- 一、檢附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B-2-5藝術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B-2-5-2屏東在地藝術到校-潮昇國小-歌仔戲教學運用研習實施計畫乙份。
- 二、參加對象：1. 對藝術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不限申請學校)之教師。2. 屏東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輔導員。
- 三、研習日期：114/12/24星期三(08：30～10：30潮昇國小)，請 鈞府惠予核准公(差)假(課務自理)。
- 四、報名方式：參加者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路線上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 五、研習時數：2小時。



六、參加人數：45人。

七、依據本案計畫參與人員，請 鈞府協助行文。

正本：屏東縣政府

副本：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



裝

訂

線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B-2-5 藝術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
B-2-5-2 屏東在地藝術到校-潮昇國小-歌仔戲教學運用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4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提升未具表演專長國中小教師在跨領域藝術教材教法上之研發與評量能力。
- (二) 從認識、欣賞在地傳統表演藝術，進而轉化應用，發展有效教學設計。
- (三) 增加教師實際戲劇跨領域教學，提升專業素養與教學效能。
- (四) 配合 108 課綱發展彈性課程、學校本位課程或規劃社團之需求，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
- (四) 協辦單位：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及公正國中。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 (一) 辦理日期：114/12/24星期三(08：30～10：30潮昇國小)。
- (二) 辦理地點：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視聽教室)。
- (三) 研習時數：2小時。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參加對象：
 - 1. 對藝術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不限申請學校)之教師。
 - 2. 屏東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輔導員。
- (二) 參加人數：45 人。
- (三) 參加者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路線上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六、研習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8:20~08:25	報到	輔導團隊	114.12.24 星期三 潮昇國小 視聽教室 08：30~10：30
08:25~08:30	開幕致詞	泰武國小賴慶安校長 公正國中鄭雅靜校長	
08:30~10:30 (120mins)	到校戲說歌仔： 話說歌仔、生旦身法步、 說唱及裝扮初體驗。 跨領域表演藝術轉化， 發展有效教學之設計與應用。	明華園晨翎老師 明華園陳子豪老師 明華園文武場伴奏老師	

七、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